

<<司法阶梯（第3辑）>>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司法阶梯（第3辑）>>

13位ISBN编号：9787511803214

10位ISBN编号：7511803210

出版时间：2010-2

出版时间：法律出版社

作者：上海市黄浦区人民法院 编

页数：431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司法阶梯（第3辑）>>

前言

伴随着社会文明的发展与进步，尤其是处在我国社会经济快速发展，各种新情况、新问题不断涌现的特定历史时期，人民群众的司法需求不断增长，司法期待不断增强。

积极回应人民群众的新需求和新期待，正成为人民法院司法工作的新要求和新挑战，也是人民法官面临的新任务。

在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践行社会主义法治理念的过程中，作为司法活动中最活跃的主体——法官，尤其是基层法院的法官，处于司法活动最前沿、审判第一线，掌握着最为丰富的审判实践资料，负载着正确诠释和适用法律，促进社会和谐进步的责任。

因此，在完成繁重审判任务的同时，倡导、鼓励、引导和支持法官善于学习，善于思考，善于总结，善于升华，从而加快培养与建设一支既有实践经验又具理论水平的专家型法官队伍，既是时代的要求和形势的必需，也是上海法院正大力推进的队伍建设工程。

地处上海市中心城区的黄浦区人民法院，是一个具有优良传统的法院，素有“南京路上好法院”之美誉。

近年来，该院更是以建设一流法院为工作目标，通过开展“争办精品案件，争做优秀法官”等活动，大兴调研之风，大力加强法官队伍的司法能力建设，取得了可喜的成绩，在全院营造出了争先创优、奋发向上的良好氛围，并涌现出一批业务素质与调研能力俱佳的优秀法官群体。

<<司法阶梯（第3辑）>>

内容概要

《司法阶梯——审判前沿问题研究(第3辑)》基本延续了前两辑中的编排体例，在此基础上，根据部分读者的要求和我院调研工作的实际，在体例上进行了微调。

即本辑仍然分四大部分，“审判研究”、“精品案件”和“案例精解”保持以往的体例和编辑风格不变，前两辑中的“法官思辨”部分则调整为“经验与分析”。

“审判研究”部分的20篇论文，是从上海市黄浦区人民法院广大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在2008年撰写完成的约80余篇调研成果中精选而成；“精品案件”侧重于为读者提供案件审理情况的全貌，每篇均附有概要、法律文书、调研成果及法宣情况，既反映了法官对该案审理裁判过程的思考，又提供了社会对该案的关注情况；“案例精解”则侧重于展现法官对案例中所存在的疑难法律问题进行思考后所提供的解决思路及相关建议，意在为类似案件的审理提供可资借鉴的参考；“经验与分析”部分除依惯例选编了2篇有关审判实务经验方面的论文外，还有针对性地选取了6篇立足于实证调研分析基础之上的统计分析类、调查报告类文章。

可供从事相关工作的人员作为参考用书使用。

书籍目录

审判研究 建设公正、高效、权威的社会主义司法制度研究 和谐社会民事审判视野下的裁判思维——正义与逻辑之间的沟通 必要共同诉讼制度理论与实务之应然研究——以必要之界定及其当事人适格为视角 民诉法修正案中有关再审事由的若干问题研究(民诉法修正案解读之一) 民诉法修正案中有关执行程序的若干问题研究(民诉法修正案解读之二) 承租人优先购买权纠纷的司法裁量——以承租人、出租人、第三人的利益平衡为核心 司法实践中债权人申请破产的难题及对策 博弈与和谐：穿行于法意与民意之间的司法 医疗美容纠纷的类型化研究——以主体/请求权为展开 共同危险行为的法律实务研究 “欠薪支付令”法律适用问题探析——《劳动合同法》第30条第2款之理解与应用 司法能动性 与医疗事故责任认定 未生效合同及其责任形态辨析 责任保险中保险人参与权探析 论求决类信访行政答复行为的司法审查 受欺诈行政行为的效力及行政赔偿责任——以房地产转移登记行政行为为视角 论刑事自书材料的证据能力缺陷及司法应对 民事案件案由规定适用的分析与思考 执行被执行人债权若干法律实务问题研究 浅谈基层法院经费保障机制的改进与完善精品案件 李某网络盗窃案 焦某诉信息公司等买卖合同纠纷案 谈某某诉上海某公共交通有限公司等道路交通事故人身损害赔偿纠纷案 吴某诉上海某妇产科医院医疗事故损害赔偿纠纷案 上海某出版社诉北京某图书公司等仿冒、伪造知名两品特有名称、包装、装潢纠纷案 陈某某诉上海市某区民政局不服结婚登记行政案案例精解 以泄愤为目的擅自买卖他人股票之行为定性研究——析蔡某某故意毁坏财物案 论宴会宾客醉死的民事赔偿责任——析储某、洪某与潘某等人身损害赔偿案 合同意思表示的认定及相对性原则的运用——析上海某照明电器有限公司与上海某餐饮娱乐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 合同债务中的法定抵销与约定抵销之辨析——析上海某演艺有限公司与上海某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广告代理合同纠纷案 不告不理原则的适用以及定金的种类与识别——析叶某等与张某等房屋买卖合同纠纷发回重审案 股东会召集程序的瑕疵与决议撤销——析陈某某与上海某实业有限公司公司决议侵害股东权益纠纷案 证券买卖委托交易合同中的风险自负——析胡某某与某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上海某证券营业部等证券委托服务合同纠纷案 信用卡被窃后透支消费不享有“零责任”保护——析某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与赵某信用卡纠纷案 公寓式酒店经营管理权转让方式——析上海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与上海某大酒店有限公司经营管理转让合同纠纷案 离异父母不单独享有未成年子女更名之亲权——析杨某不服上海市某公安分局变更未成年子女姓名行政案 破解强制迁出的困境——析时某申请执行与李某买卖合同纠纷案经验与分析 关于新类型敏感性医疗纠纷的调解体会 审理涉外民事案件的程序规范及相关要点 对劳动争议案件裁审情况的比较分析 新闻侵权纠纷案件审理中的主要问题及审判思路 对新民事案由规定实施后特许经营合同纠纷的情况分析 房屋买卖居间合同案件情况分析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案件情况分析 上海市黄浦区老字号、老品牌知识产权保护情况调查报告

章节摘录

插图：（三）和谐社会互动型司法的要求民法是平等之法，平等的民事主体反对特权和身份，追求主体间的平等保护、利益平衡；民法是自治之法，要求法官尊重当事人在不违反国家强行法的情况下依自己的意志安排私法关系；民法是诚信之法，要求进入市场的一切民事主体都能在不损害他人利益和社会利益的前提下追求自己的利益，共同创建一个良好的市场交易秩序。

民法的这些特征决定了民事审判对构建和谐社会具有特别意义，从而要求民事审判要与社会发展需要互动，以科学发展观为统领，以人为本，时刻关注人的发展、人的价值，通过民事审判实现正向的社会激励作用。

因此，在民事审判这一与社会生活、人性、人情、道德、伦理等紧密结合的实践领域，法官的裁判思维不能拘泥于一般的逻辑推演，而应该是结果出发型的逆向思维。

同时，在法治国家中，法官的思维方式不是简单地得出自认为最佳的结论，法官的利益衡量应在规则之治的框架内，通过法律论证来审视自己的利益衡量是否超越立法许可的范围，是否在逻辑上成立。

总之，和谐社会呼唤的是能沟通正义与逻辑、实现良知之治与规则之治有机统一的思维模式。

形象地说，案件是输入的材料，法官的裁判过程是加工，判决则是输出。

<<司法阶梯（第3辑）>>

编辑推荐

《司法阶梯:审判前沿问题研究(第3辑)》编辑推荐：博弈与和谐：穿行于法意与民意之间的司法责任
保险中保险人参与权探析执行被执行人债权若干法律实务问题研究焦某诉信息公司等买卖合同纠纷案
谈某某诉上海某公共交通有限公司等道路交通事故人身损害赔偿纠纷案吴某诉上海某妇产科医院医疗
事故损害赔偿纠纷案论宴会宾客醉死的民事赔偿责任合同债务中的法定抵销与约定抵销之辨析股东会
召集程序的瑕疵与决议撤销信用卡被窃后透支消费不享有“零责任”保护公寓式酒店经营管理权转让
方式破解强制迁出的困境对劳动争议案件裁审情况的比较分析对新民事案由规定实施后特许经营合同
纠纷的情况分析

<<司法阶梯（第3辑）>>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